

臺南市110年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計畫

壹、 依據：

- 一、臺南市110年度環境教育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110年3月3日臺教資(六)字第1100022596號函。

貳、 目的：

- 一、依環境教育法第18條規定，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學校、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應指定人員推廣環境教育，未指定及未依規定取得認證者，各級主管機關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不得補助其環境教育相關經費。
- 二、透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提升學校環境推廣人環境教育素養，以利學校環境教育統籌推廣與環境教育計畫規劃與訂定。
- 三、各級學校之教師、職員從事環境教育推動工作連續1年或累計2年以上，透過研習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資格。

參、 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仁德區虎山實小、臺南市環境教育輔導團。

肆、 參加對象：

- 一、請**本市尚未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證明書(24小時)」校長或候用校長**，務必參加，採優先錄取。
- 二、本市各級學校之教職員從事環境教育推動工作連續1年或累計2年以上。
- 三、本市高國中小環境教育推廣人員(建議以「學務主任」或「教務主任」擔任為原則，亦可指定具環境教育熱忱或專業之專任教師擔任)，
- 四、本場名額限定50人，本市人員優先錄取。

伍、 研習時間及地點：

- 一、110年10月27-29日，臺南市新南國小視聽教室。
- 二、110年10月29日下午13:20-17:30戶外研習地點(台江漁樂園，709台南市安南區四草大道80巷180號，鄰近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陸、 研習報名方式：請於110年9月24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報名(課程

代碼：3188938)，並請學校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出席。

柒、 課程規劃：如附件一。

捌、 注意事項：

- 一、 全程參與者由本市教育局核發「學校人員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研習時數認定原則」之24小時研習時數認定，未全程參與者將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研習證明，為免浪費訓練資源，報名務請審慎。
- 二、 參與本研習後，請自行備妥相關文件(至教育部綠色學校伙伴網站/環教認證專區下載)，送教育部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 三、 本研習參加名額及辦理方式，本局將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公告，適時調整辦理時間及方式，強化防疫措施。

玖、 防疫相關規定：

- 一、 不得參加研習人員：
 - (一) 為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及加強自主健康管理等4類人員。
 - (二) 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呼吸道症狀、腹瀉、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之民眾等。
- 二、 參與人員進入校園須配合進行體溫及健康狀況監控，並於研習期間遵守相關防疫規範。
- 三、 參與人員車輛請停放校外，請勿進入校園。

壹拾、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

壹拾壹、 獎勵：辦理本項活動著有績效者，由承辦單位依權責敘獎。

壹拾貳、 本計畫經教育部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南市「110年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課程表

- (一)必選課程：包括環境教育法規、環境教育、環境倫理、環境教育教材教法、環境教育課程設計、環境概論各至少二小時。
- (二)學校環境教育實務議題：包括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資源整合及伙伴關係建立、環境教育推動要領與成效評估、環境教育體驗至少四小時。(選修課程)
- (三)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議題：包括永續發展、環境變遷與防災、生態保育、節能減碳與能源管理、資源使用與循環型社會至少四小時。(選修課程)

時間	10月27日(星期三)	10月28日(星期四)	10月29日(星期五)
07:50～07:55	報到	報到	報到
07:55～08:00	開幕		
08:00～10:00	環境教育法規 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 許毅璿教授	環境概論 長榮大學 洪慶宜教授	環境教育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 王佩蓮退休教授
10:00～10:10	休息	休息	休息
10:10～12:10	生態保育 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 許毅璿教授	環境倫理 長榮大學 洪慶宜教授	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 王佩蓮退休教授
12:10～13:10	午餐	午餐	午餐
13:20～15:20	環境變遷與防災 長榮大學 賴信志教授	環境教育課程設計 高雄師範大學 黃琴扉教授	環境教育體驗 A、B組 環境教育輔導團
15:20～15:30		休息	
15:30～17:30	節能減碳與能源管理 長榮大學 賴信志教授	環境教育教材教法 高雄師範大學 黃琴扉教授	
17:30		賦歸	

(附件2)

臺南市「110年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課程內容綱要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教學目標
必修課程	環境教育法規	2	1. 認識環境教育法的起源和立法精神。 2. 瞭解環境教育法規的特性和內涵。 3. 認識環境教育相關法規的規範。
	環境教育課程設計	2	1. 認識環境教育課程規劃的理論基礎。 2. 瞭解學校環境教育計畫的實務準則。 3. 瞭解環境教育課程設計、執行、實施及評量之概念與方法。
	環境概論	2	1. 認識自然資產與永續社會的議題。 2. 透過環境問題檢討與分析、認識國家環保政策與環境指標。 3. 瞭解環境風險評估與環境品質管理
	環境教育	2	1. 認識環境教育起源與理念。 2. 瞭解環境教育原理、目標與內涵。 3. 認識環境教育國際重要發展趨勢。 4. 認識我國環境教育現況。
	環境倫理	2	1. 認識環境倫理的基本概念與學說。 2. 瞭解社會環境價值觀的演變以及價值澄清方法。 3. 瞭解環境倫理與環境友善行為之關聯，進而於日常生活中實踐。 4. 從環境倫理的角度思辨社會成長與永續的衝突與決策。
	環境教育教材教法	2	1. 認識環境教育課程規劃的理論基礎。 2. 瞭解環境教育課程設計、執行、實施及評量之概念與方法。 3. 瞭解環境教育教學法，並熟悉教學法之實施原則、步驟及技巧。
學校環境教育實務	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	2	1. 認識環境教育計畫的元素、結構、特性和意義，瞭解計畫撰寫的基本原則。 2. 透過實際案例分享，探討可發展的需求面向，並適切融入環境教育的操作原理與方法。 3. 瞭解計畫撰寫與執行之間的優勢與阻礙。

	環境教育體驗	4	1. 認識多元的團隊互動和引導方式，將創意體驗教學融入環境教育中。 2. 瞭解活動安全與團隊管理之技巧與方法。 3. 從案例分享或個人實際經驗中，瞭解體驗教學規劃與實施之歷程、成效與挑戰。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	環境變遷與防災	2	1. 瞭解環境變遷議題與成因，思考人類在其中扮演的角色。 2. 瞭解災害概念，並培養對災害的警覺意識。 3. 瞭解國內對環境變遷與防災的策略，以及相關的教育資源。
	節能減碳與能源管理	2	1. 認識再生與非再生能源的種類，以及各種不同能源的產生與特性。 2. 瞭解校園中如何進行能源使用之正確知識，以及碳排放的盤點與管理。 3. 以綠色校園概念建構校園，並確立學校能源節約效標，落實生活節能減碳教育。
	生態保育	2	1. 認識生態系統的組成、互動功能，並省思人類在生態系中扮演的角色。 2. 瞭解國內外生態保育的演變、現況與作法。 3. 認識校園生物多樣性，以及觀察物種棲息環境的變化。 4. 將校園生物多樣性調查融入環境教育中，營造教室外學習場域。